**《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解读**

2021年7月5日，江西省气象局和省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了《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编制历经前期调研、起草、研讨、征求意见等多个阶段，2021年6月15日通过专家组评审。《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江西气象事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是未来江西气象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是“十四五”时期江西推进高质量气象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依据。

**一、编制基本情况**

**（一）目的和依据**

**1．编制目的**

江西地处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是全国气象灾害严重省份之一。暴雨、干旱、雷电等气象灾害，及其引发的次生灾害，直接威胁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严重影响全省经济社会的发展。近年来，随着全球气候变化进一步加剧，极端气象灾害更加频繁，造成的社会经济损失和影响不断加重。编制《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对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地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发挥好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推动江西气象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以及全面提升气象服务保障江西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编制依据**

气象“十四五”规划被纳入江西省级规划管理体系，属省级一般专项发展规划之一，由省气象局、省发展改革委共同牵头组织编制。编制依据主要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气象工作的决策部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江西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江西省气候资源保护和利用条例》，以及《全国气象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共江西省委关于制定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意见》等。

**（二）主要过程**

江西省气象局党组高度重视规划编制工作，自2019年启动规划编制工作以来，先后23次召开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会、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协调会、研讨论、封闭会等各类会议，专题研究、指导部署、修改完善气象“十四五“规划，全面完成了规划编制各阶段工作任务。

**二、规划主要内容**

**（一）规划框架**

《规划》共六大部分，包括：前言，发展环境（现状和形势），总体要求（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7项主要任务，4项目重点工程，以及4项保障措施。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为根本遵循，坚持新发展理念，以推进高质量气象现代化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面向国家和江西重大战略实施，面向江西人民生命健康和生产生活，加快科技创新，做到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不断提升气象服务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能力，持续推进以智慧气象为重要标志、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为鲜明特色的江西气象现代化建设，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提供坚强气象保障。

**（三）发展目标**

展望2035年，江西高质量气象现代化水平大幅提升，气象监测预报服务水平和科技水平、队伍素质、治理能力、台站面貌等迈上新的大台阶，部分领域达到全国领先水平。

到2025年，基本建成适应江西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需要的气象现代化体系，气象关键技术研究取得重要突破，科技创新对气象现代化水平的贡献率显著提升，气象服务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能力显著增强,气象现代化水平整体居全国省级先进，**在生态文明建设气象服务保障、乡村振兴和粮食安全气象保障，以及平安江西建设“第一道防线”作用等领域达到全国领先水平，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达到南方领先水平。**

**“十四五”时期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指标名称 | 单位 | 现状值 | 目标值 |
| 监测精密 | 气象观测要素覆盖度 | 分 | 80 | 90 |
| 灾害性天气监测率 | 分 | 82.5 | 84以上 |
| 预报精准 | 24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 | 分 | 88 | 90 |
| 气候预测准确率 | 分 | 76 | 77 |
| 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量 | 分钟 | 38 | 45 |
| 服务精细 | 气象服务公众覆盖率 | % | 99 | 99以上 |
| 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 | 分 | 91 | 91以上 |
|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面积覆盖率 | % | 44.97 | 73 |
| 生态气候与农业气象服务体系覆盖率 | % | / | 60 |
| 科技人才 | 科技成果转化率 | % | 60 | 70 |
| 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 | % | 85.6 | 88 |

**（四）主要任务**

包括7项共22条任务：

**1.坚持协同攻关，提升气象科技创新能力**

（1）加强关键领域技术攻关

（2）完善气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3）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

**2.坚持需求牵引，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能力**

（1）加强重点生态领域气象保障服务能力

（2）提高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平

（3）提升科学应对气候变化服务能力

**3.坚持趋利避害，提升气象精细服务能力**

（1）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2）优化公共气象服务有效供给

（3）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气象保障水平

**4.坚持无缝智能，提升气象精准预报能力**

（1）完善现代气象预报业务体系

（2）构建智能协同预报业务平台

（3）建立全流程精细化检验业务

**5.坚持立体高效，提升气象精密监测能力**

（1）完善气象综合观测网

（2）构建生态气象观测网

（3）优化综合观测业务

**6.坚持集约安全，提升气象信息网络支撑能力**

（1）夯实气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2）推进气象大数据融合应用

（3）提升网络综合治理水平

**7.坚持深化改革，提升气象高效治理能力**

（1）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2）加强气象法治建设

（3）加强新时代气象文化建设

（4）优化基层台站发展环境

**（五）重点工程**

“十四五”时期，江西气象部门将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围绕省委省政府组织实施的各项重大发展战略和江西气象现代化建设目标，着眼于江西经济社会发展对气象服务提出的新需求，积极实施**气象灾害防御能力提升工程、生态文明建设气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乡村振兴气象保障服务工程、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能力提升工程（“耕云”工程）。**

**（六）保障措施**

主要包括**加强党的领导、加强组织协调、加大财力保障、加强规划实施管理**四个方面，推动规划实施落地落实。

**三、规划衔接情况**

1、加强与《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更高水平气象现代化助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意见》（赣府发〔2021〕2号）衔接。赣府发〔2021〕2号文件所明确的发展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尤其是硬件、软件建设任务等主要内容，都已进行了全面对接，并吸收、纳入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做到相互促进、相互支撑、相互保障。

2、加强全国气象“十四五”发展规划衔接。江西气象规划先后与全国气象“十四五”发展规划各阶段版本，进行了全面对接。对全国气象“十四五”发展规划各阶段过程稿目标、指标、任务、重点工程等主要内容，结合江西实际情况，进行了全面对接，尽最大可能地吸收，并突出了江西特色，突出江西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乡村振兴气象服务内容相对较多等。

3、加强与江西省“十四五”规划纲要衔接。反复与省发展改革委进行沟通，共争取6个方面的气象工作内容，纳入省政府规划纲要。对纳入省政府规划纲要的气象工作内容，在《江西省气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都有明确的目标、任务、重点工程等与之支撑。

4、加强市、县气象“十四五”发展规划衔接。对各阶段规划过程稿，我局都及时通过工作群、内网平台等，及时进行了宣传、推介，加强衔接，指导市、县气象局做好规划编制工作。